

校企合作协议书

甲 方： 宜昌市翠屏区裕果种植养殖专业合作社

乙 方： 宜昌职业技术学院

协议编号： _____

签约日期：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第七章 其他事项

1. 本协议有效期限为 叁 年，自 2020年12月22日 至自 2023年12月22日，合作期满后如需继续合作，则另行协议。
2. 本协议为校企合作框架协议，合作具体事项及实施双方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。
3. 以上协议，甲乙双方须共同遵守。产生纠纷，双方友好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由甲方所在地的法院处理。
4. 本协议壹式 肆 份，甲乙双方各执 贰 份，自甲乙双方签署用印之日起生效。

甲 方： 宜昌市翠屏区裕果种植养殖专业合作社 乙 方： 宜昌职业技术学院

(加盖公章) (加盖公章)

授权代表： 彭 杰 授权代表： 王 芳

签约日期： 2020.12.25 签约日期： _____